

ICS 13.020.40  
Z 05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22103—2008

---

## 城市污水再生回灌农田安全技术规范

Technology code for municipal wastewater reuse in agriculture

2008-06-27 发布

2008-10-01 实施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国 家 标 准  
城市污水再生回灌农田安全技术规范

GB/T 22103—2008

\*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16号  
邮政编码:100045

网址 [www.spc.net.cn](http://www.spc.net.cn)

电话:68523946 68517548

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开本 880×1230 1/16 印张 0.5 字数 8 千字  
2008年8月第一版 2008年8月第一次印刷

\*

书号: 155066·1-33166

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8533533

## 前 言

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提出并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农业部环境保护科研监测所。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王德荣、张泽、刘凤枝、师荣光、杨德芬、贾兰英、蔡彦明。

# 城市污水再生回灌农田安全技术规范

##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城市再生水用于灌溉农田的水质要求、规划要求、具体使用、控制原则、监测及环境影响评价。

本标准适用于以城市再生水为水源的农田灌溉区。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 GB 2762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
- GB/T 14848 地下水质量标准
- GB 15618 土壤环境质量标准
- GB 20922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农田灌溉用水水质
- NY/T 395 农田土壤环境质量监测技术规范
- NY/T 396 农用水源环境质量监测技术规范
- NY/T 398 农、畜、水产品污染监测技术规范

##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

### 3.1

#### **城市污水 municipal wastewater**

排入国家按行政建制设立的市、镇污水收集系统的污水统称。

注：它由综合生活污水、工业废水和地下渗水三部分组成，在合流制排水系统中，还包括截留的雨水。

### 3.2

#### **城市再生水 reclaimed water from municipal wastewater**

城市污水经再生工艺处理后达到使用功能的水。

### 3.3

#### **污水一级强化处理 enhanced primary treatment of sewage**

城市污水在常规一级处理(重力沉降)基础上，增加化学混凝处理、机械过滤或不完全生物处理等，以提高一级处理效果的处理工艺。

### 3.4

#### **污水二级处理 secondary treatment of sewage**

城市污水在一级处理的基础上，采用生物处理工艺去除污水中有机污染物，使污水得到进一步净化，二级处理通常作为生物处理的同义语使用。

### 3.5

#### **露地蔬菜 open-air vegetables**

除温室、大棚蔬菜外的陆地露天生长的需加工、烹调及去皮的蔬菜。